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常染色体扩增试剂盒，Verifiler Plus PCR 案件试剂盒，25 个位点 200 人份/盒），生产厂为（赛默飞世尔（广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广州市黄埔区康兆二路 77 号自编号 B3 栋 1 至 5 层、B4 栋 1 至 4 层）。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Y 染色体扩增试剂盒，YFiler 白金案件 PCR 扩增试剂盒，41 个位点，100 人份/盒），生产厂为（赛默飞世尔（广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广州市黄埔区康兆二路 77 号自编号 B3 栋 1 至 5 层、B4 栋 1 至 4 层）。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3. （微量扩增试剂盒，中舟-21A，21 位点，200 人份/盒），生产厂为（广州中乔方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广州市黄埔区科汇一街 1 号 701 房）。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4. （甲酰胺 25ml，25ml/瓶），生产厂为（北京中盾安民分析技术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火炬街 2 号）。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5. （阳极缓冲液，4 个/盒），生产厂为（赛默飞世尔（广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广州市黄埔区康兆二路 77 号自编号 B3 栋 1 至 5 层、B4 栋 1 至 4 层）。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6. （阴极缓冲液，4 个/盒），生产厂为（赛默飞世尔（广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广州市黄埔区康兆二路 77 号自编号 B3 栋 1 至 5 层、B4 栋 1 至 4 层）。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7. (荧光分子内标 500, 800 人份/盒), 生产厂为(北京金马晟和科技有限公司), 厂址为(北京市顺义区达盛路 5 号院 1 幢 3 层 303)。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8. (荧光分子内标 600, 800 人份/盒), 生产厂为(北京金马晟和科技有限公司), 厂址为(北京市顺义区达盛路 5 号院 1 幢 3 层 303)。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9. (电泳分离胶, 384 份/盒), 生产厂为(北京中盾安民分析技术有限公司), 厂址为(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火炬街 2 号)。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10. (清洗试剂, 1 次/盒), 生产厂为(赛默飞世尔(广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厂址为(广州市黄埔区康兆二路 77 号自编号 B3 栋 1 至 5 层、B4 栋 1 至 4 层)。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11. (24 道毛细管, 36cm 24 道/组), 生产厂为(北京中盾安民分析技术有限公司), 厂址为(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火炬街 2 号)。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12. (常量 DNA 纯化试剂盒, 100 人份/盒), 生产厂为(普洛麦格(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厂址为(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北京环球贸易中心 1 号楼 B 栋 907-909 室)。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 CA 电子公章): 常熟砺剑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08 月 09 日